

##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24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上午 11 时 00 分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 3 人，实际参加表决 3 人，分别为任兰洞、李智、匡光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再次变更公司收购武汉中电华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会一致认为：本次变更公司收购武汉中电华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变更原协议项下价款的支付安排及股权转让价款的使用安排约定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29 日